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,879,612.83 元，期末可供母公司分配利润 2,008,771,108.59 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,215,237,53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.10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133,676,128.85 元。

本次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的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度盈利状况、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三、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程序

2023年3月23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审议程序

2023年3月23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，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公司持续发展，更好地回报股东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年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对此一致同意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量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25日